

# 江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3月5日江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通过)

江门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陈明辉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所作的工作报告。会议同意这个报告，决定批准这个报告。